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蕭如評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sh14a10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三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201264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12641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12641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教師甄選簡章，
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2月14日臺教文(二)字第1120123605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教師甄選部別、科別及名額：

(一)小學部：一般教師(導師)(1名)。

(二)中學部：高中國文(1名)、高中專任輔導(1名)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

(一)小學：自公告日起至招聘到教師止。

(二)中學：自公告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
四、複試日期：具體時間另行通知。

五、其它相關事項請詳閱簡章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